

# 裁军谈判会议

CD/1665 \*  
28 February 2002

CHINESE  
Original: CHINESE and  
RUSSIAN

---

2001年12月31日俄罗斯联邦常驻裁军谈判会议代表和  
中国常驻裁军谈判会议代表致裁谈会秘书长的信，其中  
转交中俄两国战略稳定部门间磋商共同消息稿的  
俄文本和中文本(2001年12月17日，莫斯科)

我们谨转交中俄两国战略稳定部门间磋商共同消息稿的俄文本和中文本(2001年12月17日，莫斯科)。

谨请将此共同消息稿作为裁军谈判会议的正式文件印发。

俄罗斯联邦常驻裁军谈判会议代表  
大 使  
列昂尼德·斯科特尼科夫(签名)

中华人民共和国驻裁军谈判会议  
代表团团长  
大 使  
胡小笛(签名)

---

\* 由于技术原因重新印发。

## 中俄两国代表团

### 战略稳定磋商共同消息稿

2001年12月17日，中俄两国在莫斯科就战略稳定问题举行了部门间例行磋商。中方代表团团长为王光亚副外长，俄方代表团团长为马梅多夫副外长。

双方着重讨论了美宣布单方面退出《反导条约》后的形势，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江泽民与俄罗斯联邦总统普京12月13日通电话，强调双方对美此举产生的后果看法一致。

双方在磋商中表示，将进一步协调外交努力，避免国际局势出现动荡，继续始终一贯地推行建立以国际法律机制为基础的、可靠的战略稳定体系的方针。

双方强调，在当前条件下，维护国际军控与裁军体系对保持和平与国际安全至关重要，这是国际社会的共同责任。双方指出，必须继续开展俄美对话，尽快制定战略关系新框架。新框架应建立在考虑彼此及其它国家利益的基础上，其中包括俄美应尽快就进一步大幅度削减进攻性战略武器签署具有法律约束力的协议，这种削减应是可核查的和不可逆转的。

双方在会谈中还就防扩散、防止外空军备竞赛、执行军控领域国际协定等广泛议题深入交换了意见。

双方商定，下一轮战略稳定磋商将于近期举行。